

油茶

刘魁

这里要说的“油茶”既非南方地区种植的油茶树，也非西藏鼎鼎大名的酥油茶，而是皖北、苏北以及河南一带中原地区的特色小吃。为何叫油茶？我猜想这一广大地区的饮食习惯是以河南为中心向周围辐射的，河南的一些地方管吃饭叫“喝茶”，为了区别于不放盐、油，味道寡淡的稀饭，于是管这种加了作料、滋味香浓的面食叫“油茶”。

在中原地区，价廉味美的油茶极受人们欢迎，随便走在一个城市的街头，或者是乡村小镇，遇到早点摊，上前询问：“有没有油茶”，基本上都能得到肯定的答复。一只硕大的铁皮壶，包着厚厚的棉被，翘着长长的嘴，在过去，这是油茶专属的容器，非常具有乡土气息。现在很多店家不再用这种“土里土气”的铁皮壶，但我觉得还是那壶更有美感。北方天寒，早起的人们来一碗热气腾腾的油茶，就着刚出锅的油条或者烧饼，美滋滋地喝上一碗，肚腹饱暖，周身舒泰。这顿早餐总共花费不过几块钱，无论是穷学生还是干苦力的庄稼汉，都消费得起。

少年时对油茶记忆最深刻的是饥肠辘辘的我们在小学校的操场上做早操，隔壁村大爷推着车子，装了满满一大壶油茶到镇中心摆早点摊儿。一阵风吹来，那充满诱惑的香味令我们馋涎欲滴，整个早晨都魂不守舍。那时的学校采取一天三段式教学，我们早上起床后就直奔学校，上完一节课回来再吃早饭。早上的那节课最难熬，放学后我还要步行2公里回家吃饭，



要是遇上雨雪天道路泥泞，父母会给我1块钱让我在镇上吃早饭，这时我就会兴高采烈地到镇中心，花5毛钱美美地喝上一碗油茶，再来两个2毛钱一根的油条，食物给予的满足与愉悦足以抵消雨雪带来的寒冷与不适。

之所以说油茶价廉，是因为它所需的原料实在简单，只需要一小碗高筋面粉、一张干张皮、一把花生米，作料也只需常见的葱姜胡椒等。花生米用清水泡约2个小时，高筋面粉加水搅成面团，用清水洗成面筋。葱、姜切末用少许油爆香，干张皮切成细丝，与花生米、面筋、葱姜末一同投入洗过面筋的水中烧开，加盐、胡椒粉调味，如果想让味道更好，可以加芝麻、鸡蛋皮、海带丝等，吃的时候再淋上醋、麻油、辣椒油，入口柔和香浓、爽辣开胃，吃一口就停不下来。

这么多年过去，走过了许多地方，也吃过许多美味，但依然钟爱故乡的油茶，每天喝也喝不腻，这就是我心中最朴素，也最隽永的美食。其实所谓美食，真的不必是什么山珍海味，它也许只是你少时萦绕不去的一种情结。一个人最初的味蕾触觉，往往会伴随一生的，无论走到天涯海角，儿时的美食记忆始终是挥之不去的牵绊。

闲谈父亲的创作

刘政屏

父亲创作的《郑成功·背父报国》1979年4月正式公演后，观者甚众，好评如潮，取得了极大成功。郑成功的不朽事迹，文化复兴的大气候，是这一成功不可或缺的基础，而剧本自身架构的完美，语言的精当，人物形象的真实饱满，事件发展的合情合理，共同支撑了这一成功。

应该说，戏剧刚刚展开时的郑成功，对于父亲郑芝龙的所作所为只是持怀疑态度，也许他还不了解父亲心里的想法，也许他是不相信父亲会做出有违大义的事情。疑惑不解的郑成功对郑芝龙说：“父帅用兵欠思量，/仙霞天险错撤防。/咽喉要地不扼守，/哪有那关篱不固，/止于家门把贼攘？/父帅啊！数十年纵横疆场见识广，/审军机怎能够措施异常？”但是，此时的郑芝龙主意已定，根本听不进去别人的话，对于儿子郑成功，更是没有放在眼里。为了防止郑成功做出什么举动，坏了他的“好事”，他命令家将以读书为名，将郑成功带至圣庙看押起来。

失望至极、气愤难当的郑成功面对此情此景，大喊一声：“爹爹呀”，唱出自己内心的悲愤与呐喊：“天下荒芜，国步艰难！/四海汹汹，民何以安？/怎能忍，铁骑踏来风云惨！/怎能忍，关河蒙羞疆土残！/怎能忍，千村寥落蒿草目！/怎能忍，万姓流离血泪斑！/望爹爹以苍生为念把狂澜挽，/要学那岳武穆、文天祥、丹心报国，青史名传。”此时的郑芝龙“稍有感动”是合乎情理的，但因为“心中成见已定”，最终不为所动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情。是忠君爱国还是孝亲护家？年轻的郑成功被置于一种两难的境地。

第三场“焚衣明志”可以说是这部戏前半场的高潮。在这场戏里，郑成功完成了他的抉择，坚定了自己的报国意志。

百姓的哭号，内心的愤懑，让郑成功说出了他的毅然决然：“昔为儒子，今为孤臣，向背去留，各行其是。谨谢儒衣，祈先师昭鉴？”在听说父亲郑芝龙不顾众人劝阻，一意孤行，卖

风吹榆钱落如雨

夏雪芹

东风刮了整整一个上午。下班回家，发现满院都是飘落的榆钱，一抬头，才发现邻居家的一棵大榆树，熟透的榆钱正随风飘落。“风吹榆钱落如雨”，看到纷纷飘落的榆钱，思绪一下子就回到儿时的记忆里。

提起榆钱，我想凡是生活在农村的人没有不熟悉的，它是榆树开的花儿，样子圆圆的，边缘处薄薄，中间鼓出来，像缩小了的铜钱，所以才叫榆钱。

乡间多杂树，但适合种在门前屋后的，其实并不多，梧桐之外，“树之能为荫者，非槐即榆”。小时候家前面有一小片树林，大多是榆树。每年春天，榆钱开始长出来，一嘟噜一嘟噜串成串，圆圆碎碎，绿绿嫩嫩，挂满枝头，这时候捋下来是最好吃的。那时，我奶奶是捋榆钱的高手，无论多高的树，她都能爬上去。到现在我都不能理解，那裹着一双小脚的奶奶是如何爬树的。

奶奶把榆钱拿回来，又会做出不同口味的美味佳肴，最普通的吃法是蒸了吃，把榆钱用清水淘净，拌上面，拌时要多些玉米面，少些小麦面，不然会粘成一团。在笼里蒸熟了放上盐，浇上蒜汁，再放点香油，可以当饭吃。还有用榆钱包的饺子，榆菜团子，都别有一番风味，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对于我们来说，已经是很好的美味了。

对于榆树，我一直有一种敬畏的情怀，这可能缘于奶奶曾经多次给我讲述上世纪六十年代初期那令人难忘的日子——由于三年自然灾害，再加上人

国降清，郑成功忍不住拍案而起：“听此言不由我切齿痛恨，/爹爹他竟做了误国的罪人。/父与子志不一殊难同径，/从今后，是非、爱憎、恩仇、疏亲，/我定要详察分明！”

如果说，“焚衣明志”后的郑成功已经很清楚自己该怎么做，已经做好了与父亲决裂的准备，但毕竟父子情深，郑成功此时如果做出一刀两断的事情，还是有悖常理，显得匆忙、草率。真正促使郑成功义无反顾、矢志不移的是母亲的死。为了众多百姓将士，为了不给郑成功带来拖累，郑母毅然自刎而尽，母亲的死，让郑成功悲痛不已，国仇家恨集于一身，郑成功唱出了内心的呐喊：“老母舍生殉国难，/血染青锋痛心间！/儿的老娘啊……/凄然拜别恨难咽，/誓灭胡虏报仇冤！”

父亲郑芝龙公然降清，引狼入室；妹妹郑琳受辱被杀，血洒帅府。身陷重围的郑成功绝地反击，给踌躇满志的清兵以重创。在众将士的拥戴之下，郑成功建立旗号，率领父亲旧部，整合各路义士，背父报国，拯救天下于水火之中。正所谓：“胡虏凶残肆侵凌，/九州万众愤填膺！/今日建旗申大义，/三军将士意气腾！/天南地北多义旅，/报仇时机共可乘！/同心同德同歼敌，/攘除奸凶天下平！”

当剧场的大幕在“背父报国意倦倦，浩气长存天地间！”的合唱声中落下时，我相信每一位观众的心里，都会有一股正气回荡着，因为郑成功的故事感染了他们，因为郑成功唱出了他们的心声。同时，郑成功的作为，也完成了他们对一种英雄主义的期待。

1979年，我父亲50岁，《郑成功·背父报国》首演剧团是合肥市青年京剧团。为了这出戏，父亲投入了极大热情，耗费了极大精力，排练过程中的每一处改进和创新，年轻演员们的每一点进步和提高，都会让父亲欣慰、兴奋不已。35年后再回首，发现很多事情及细节已经不是很清楚，但当时的氛围和情境，父亲当时的激情和状态，却仍然历历在目，记忆犹新。

为原因，人们生活十分困苦，每日饥肠辘辘，特别是春荒时节，凡是一切能够充饥的东西都被人们吃尽，先是吃榆钱，然后吃榆叶，再后来吃榆皮、榆根，榆树的一切都成了人们用来充饥的食物。那时，榆树不知救了多少人的命啊！

榆钱儿生长期很短，用不了几天，枝头的满树新绿已经慢慢变成浅白，变作淡黄，随风飘落下来。榆钱儿飘落的样子，细碎飘洒，是很美的。榆钱儿飘落的时节，也正是柳絮飘飞时，一个细碎，一个轻盈，常常被多愁善感的文人墨客联系在一起，感叹春光的易逝。“榆钱不解青春，随风乱点苍苔晕”，“青榆钱小，碧苔钱古。难买东君”好在榆钱会年复一年结满枝头，总会给我带来希望。

整天忙忙碌碌，感觉很充实，却也错过了身边很多美丽的风景。过年后，住在城里的好友就打电话提议，等榆钱长出来一定告知，大家在一起忆苦思甜，感受一下那曾经的沧桑。只可惜由于前段时间俗务缠身，不觉间已错过了时光，榆钱已经随风飘落，未能如愿，只好寄希望于来年了。

而今，门前那片榆树林已被全部砍掉了，原因是榆树成才慢，经济效益低。现在，幸存的榆树已为数不多。也许不久的将来，榆树也会像好多成才慢的树一样在我们的视线中消失，那风吹榆钱落如雨的美景，只会在记忆中寻得丝丝缕缕……

城池

刘林喆

看到“城池”，你会想到什么？会是一座雄伟壮观的城市吗？我却看见了一座城池，城墙内黑暗无比，城池外却是阳光普照。韩寒在《一座城池》中说“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城池，当你受伤时，你会躲进去，有的人躲的时间长，有的人躲的时间短，而我就是一进去就出来过来了。”我想把这句话改一下：“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城池，我们通常都在里面，因为胆小而很少出来。”

钱钟书老人家的《围城》是讽刺小说中经典几乎到了完美的作品。里面的主人公叫做方鸿渐，整本书读下来，你会发现方鸿渐是这本书中出现过的所有知识分子中最好的一位，或者说是最有操守的人了。那么，为什么钱钟书老人家用最狠的语言来讽刺他呢？就是因为他不停地在“城池”中出来却又掉入另一座“城池”中。当方鸿渐从美国带了一份伪造的哲学系博士证书回来时，他就注定会很艰难地才能走出心中的那座城池了，那座城池就是当时知识分子的一份虚荣心。

书中的唐晓芙可以说是钱钟书笔下创造的一个完美的女知识分子形象，方鸿渐以为进入她的城池，可他实际上没有；苏文纨也以为进入了方鸿渐的城池，同样也没有。可见，抗日战争时期的中国知识分子心中的城池有多迷茫。后来的方鸿渐误打误撞地进入了孙柔嘉的城池中，渐渐地他想出来了，可他却被动了，胆怯了，我想这里应该是作家对于爱情的一个终极诠释“围城里的人想出来，围城外的人想进去。”这时可能他已经走出了开始的那座城池了，可惜他再次坠入了另一座城池。最后，方

鸿渐在三间大学没有如鱼得水发展自己，同样也是因为心里的城池，方鸿渐才保留了自己那中国知识分子最后的道德。在这本书中这些知识分子心中的城池是一种“虚荣、虚伪、顾虑、世俗”的一个化身，他们没有做自己，没有做一个真正的自己，只是乱世浮生的一个过客而已。

说到“城池”，可能大家会想到沈从文的《边城》，或许是都有一个“城”字吧！但是大家真的好好品味过这个作品主人公心中的城池吗？《边城》是以翠翠和傩送之间的爱情悲剧来刻画“人性”之美的小小说。湘西边境的美感，翠翠的纯真，边民之间的淳朴，这种感觉很柔，却很沉重。再来看看里面的人物，翠翠和母亲，军人和傩送，为什么翠翠要与母亲轮回着一个悲惨的故事呢？还是因为城池，因为翠翠和母亲没有走出内心的城池，她们胆小、被动。翠翠的顾虑或是羞涩，而母亲怕离开父亲、小船，害怕受到传统、世俗的一些舆论攻击，或是出于对丈夫的愧疚；于是，一座城，困住了两颗心，一条河，淹没了两段情。

不仅是在以“哭声”为主旋律的20世纪上半叶，其实就像开头引用韩寒的话一样，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城池”，这个“城池”包围住了我们很多想法，我们大家有很多都是被困在内心的城池中人。其实，真的在有些时候我们应该去做一个像唐吉珂德一样的人，去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只要它有意义，只要它是阳光的，只要它是正能量的，不要在乎别人对你的看法，不要被困在心中的城池中，打破这个城墙让阳光划破黑暗，迎着阳光跑出城去，去做一个真正的自己。